

T/CAICI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团体标准

T/CAICI XXXX—XXXX

Chatbot 名称规范

Specification of Chatbot Name Details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3
3.1 术语和定义.....	3
3.1.1 5G 消息 5G Messaging.....	3
3.1.2 聊天机器人 Chatbot.....	3
3.2 缩略语.....	3
4 Chatbot 名称详情要求.....	4
4.1 Chatbot 名称（必填）.....	4
4.2 Chatbot 头像（必填）.....	5
4.3 Chatbot 服务描述（必填）.....	5
4.4 Chatbot ID（必填）.....	6
4.5 Chatbot 类型（必填）.....	6
4.6 短信端口号（非必填）.....	6
4.7 行业类型（必填）.....	6
4.8 Chatbot 账号认证（必填）.....	7
4.9 Chatbot 认证主体（必填）.....	7
4.10 Chatbot 回呼号码（非必填）.....	7
4.11 Chatbot 邮箱（非必填）.....	7
4.12 Chatbot 官网（非必填）.....	7
4.13 Chatbot 背景图（非必填）.....	7
4.14 Chatbot 主题颜色（非必填）.....	7
4.15 Chatbot 地理位置/办公地址（非必填）.....	8
4.16 经纬度（非必填）.....	8
4.17 固定菜单（非必填）.....	8
5 附录.....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增值服务专业委员会、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参加起草单位：

北京国都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亿美软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星通信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广东蜂动科技有限公司、贵阳朗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数海掌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联通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终端有限公司、黑龙江迅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数脉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山猫齐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荣耀终端有限公司、上海大汉三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数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壹通道科技有限公司、数海经纬（深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本文件为xxx发布。

Chatbot 名称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对政企客户 Chatbot 名称的命名和详情要求，包括 Chatbot 名称、头像、服务描述、ChatbotID、Chatbot 类型、短信端口号、行业类型、账号认证、认证主体、回呼号码、邮箱、官网、背景图、主题颜色、地理位置、经纬度和固定菜单的要求。

本标准 Chatbot 名称详情等信息均不得含有政治敏感、色情、暴力血腥、恐怖内容及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违法内容。

本标准规定的 5G 消息基于 GSMA RCS UP2.4 及相关标准实现。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YD/T 0279-2019 5G消息总体技术要求

YD/T 3961-2021 5G消息终端技术要求

《双卡5G消息终端技术规范》。

《5G消息业务显示规范》

3 术语、定义和缩略语

3.1 术语和定义

YD/T 3961-2021界定的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1 5G 消息 5G Messaging

5G消息是能与短信/彩信等基础电信业务协同开展的业务，5G消息业务包括个人消息、行业消息和增强通话涉及的消息等业务形式。

3.1.2 聊天机器人 Chatbot

5G 消息中行业消息应用的呈现形式，以消息对话的方式，向用户提供行业消息服务功能。
选择一项。

3.2 缩略语

ASCII	American Standard Code for Information Interchange	美国信息交换标准代码
JSON	Javascript Object Notation	Java描述语音对象表示法

4 Chatbot 名称详情要求

4.1 Chatbot 名称（必填）

- (1) Chatbot 名称支持由中文、数字、英文和符号（半角）组成（不支持 emoji、英文双引号、英文单引号、反斜杠、空格和空行，建议不携带 !、*、’、(、)、;、:、@、&、=、+、\$、,、/、?、#、[、]、<、>、#、%、{、}、|、\、^、[、]、`、~”）。长度在 4-100 个字节之间，不应统一将名称限定为 100 字节的中文名称及英文名称，应支持限定长度内的中英文名称。
- (2) 政企客户需提供 Chatbot 中文名称、英文名称（ASCII 格式）或者中英文混合名称，名称内容由政企客户设置，并提交给运营商业务管理平台审核，业务管理平台审核通过后统一导入 MaaP 平台管理模块。MaaP 平台在导入名称时，对名称进行检查，都符合要求才允许导入，否则向业务管理平台返回相应的错误信息。
- (3) Chatbot 名称不能以电话、邮件、地理位置、日历、小游戏等广义归纳类或者其他普遍且不具有识别性词语来命名。名称必须是两个字以上的组合，当无法判断时，审核人员可主观判断。例如：名称不能为“麻将”。
- (4) 政企客户如果具有多个分支机构，分支机构 Chatbot 名称应当冠以其所从属企业的名称，不同分支机构 Chatbot 建议命名方式为：行政区划名称+字号+行业/经营特点+组织形式。示例如下：
- 如分支机构隶属企业名称为北京 XXX 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其设立的分支机构名称为北京 XXX 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XXX 分公司。
 - 如分支机构主营业务如与隶属企业主营业务不一致，其分支机构名称必须明确行业特点。如：隶属企业名称为北京 XXX 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而分支机构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分支机构名称为北京 XXX 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XXX 技术开发分公司。
 - 隶属企业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家”“国际”等字样的名称，其分支机构名称冠以下一级行政区划，如：隶属企业名称为中国 XX 集团有限公司，其分支机构名称中国 XX 集团

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5) 客户在使用其拥有的注册商标作为 Chatbot 名称时，名称建议设置为：品牌商标/公司名称关键字+产品描述/功能描述。例如：中南海牌香烟，名称必须为“中南海香烟”而不能为“中南海”。
- (6) Chatbot 名称在同一运营商的 5G 消息系统上是唯一的，一个主体的 Chatbot 名称不得与其他主体的 Chatbot 名称重名。未经授权名称不能以“5G 消息”官方品牌命名。
- (7) 同一主体在不同运营商注册的 Chatbot 名称可以重名。

例如：公司 A 在中国移动申请了 Chatbot 【公司 A 新业务】，仍可在中国联通申请 Chatbot 【公司 A 新业务】或者在中国电信申请 Chatbot 【公司 A 新业务】。

除上述要求外，在为集团客户设置 Chatbot 名称时，还需要进行如下核验：

- (1) 客户如需使用其某项产品名称或商标名称作为 Chatbot 名称时，需提交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扫描件方可受理，受理过程中审核单位应通过 <http://sbj.cnipa.gov.cn/> 进行核验。
- (2) 客户如需使用网站名称作为 Chatbot 名称时，需提供其拥有该网站域名的备案证明文件，受理过程中各审核单位应通过 www.cnnic.cn 进行核验后方可使用。建议命名方式：公司简称+网站名称/APP 名称/产品/业务。

4.2 Chatbot 头像（必填）

- (1) Chatbot 头像 logo 应与名称、简介保持一致，最大为 128K。具体要求参见《5G 消息业务显示规范》。
- (2) Chatbot 头像仅支持 png/jpg/jpeg 格式，头像图标和图片文字不能侵犯相关版权。
- (3) Chatbot 头像 logo 清晰度不够时，不予通过。示例：无法看清、分辨、识别图片中包含的各个元素，如：文字、物体、形状等。
- (4) logo 背景需使用透明或有色背景，不能有异常暗角或边框。
- (5) 未经授权 logo 不能以“5G 消息”品牌标识。

4.3 Chatbot 服务描述（必填）

Chatbot 服务描述应支持包含中文、数字、英文及符号（不支持英文双引号、英文单引号、\、emoji、空行、空格输入），长度最多不超过 500 个字节。将在客户端任务栏向用户展示。开发者可以凭借此功

能，更好地实现产品品牌价值和展示。Chatbot 服务描述需要能够准确描述 Chatbot 的功能和内容，能提供给用户对于 Chatbot 直观的理解，符合用户对 Chatbot 实际提供的功能或服务的预期，避免引导、误导、混淆用户对该 Chatbot 实际提供的功能或服务范围的理解。

(1) Chatbot 服务描述需明确介绍 Chatbot 的功能点，不能使用模糊的词义表达，比如：该 Chatbot 旨在提高用户的生活品味、该 Chatbot 旨在提高用户的购物体验。示例：能在简介中提炼该 Chatbot 的几个功能点。

(2) 服务描述信息表达的意思必须与名称有关联，具有一致性，并应与实际提供的功能一致，不含有与功能无关的搜索热词。示例：简介中能找到 Chatbot 名称或者分拆出来的词汇。

(3) 服务描述信息不能混有商业化用语、热门应用名称、“国家级”、“最高级”等广告法明令禁止词语，例如：最专业的心理咨询。

4.4 Chatbot ID (必填)

(1) 仅支持数字、字母和半角符号“.”，长度最多不超过 32 个字节。

(2) ChatbotID 在同一运营商为全局唯一，格式示例：
<ChatbotID>@botplatform.rcs.chinamobile.com。域名部分要求参见《双卡 5G 消息终端技术规范》。

4.5 Chatbot 类型 (必填)

Chatbot 类型包括以下类型：

0：非应急

1：应急

当不携带此参数，按默认值 0 设置。

4.6 短信端口号 (非必填)

(1) Chatbot 发送 5G 消息回落短信/彩信给个人用户时所使用的发送方号码，由不超过 20 位的数字组成。不同 Chatbot 不能有相同的短信端口号码。用户终端无数据通道时，用户可通过该号码发起与该 Chatbot 客服的短信交互。

(2) 详细短信端口号管理遵循运营商集团短彩信业务管理办法。

4.7 行业类型 (必填)

Chatbot 的行业分类仅支持选择，不支持编辑，每一个 Chatbot 仅对应一个行业分类。具体分类参见附录 1：Chatbot 行业分类。

4.8 Chatbot 账号认证（必填）

支持显示 Chatbot 账号是否被认证，认证过的 Chatbot 账号显示认证标志，建议增加运营商认证的文字说明，未经过认证则不显示。

4.9 Chatbot 认证主体（必填）

Chatbot 的企业认证主体（包含服务条款、供应商等信息），需与经营主体资质信息组织名称一致，长度不超过 100 字节。

终端显示企业认证主体链接（只显示“企业认证主体”字样，不显示网址链接，企业认证主体链接需关联企业网址），用户点击后可在应用内进行网页浏览。

支持主体名称超链接跳转至网页浏览服务条款、供应商等信息。

4.10 Chatbot 回呼号码（非必填）

Chatbot 客服电话，终端不可修改。用户点击客服电话，即可直接发起对客服电话的通话，用户确认后发起通话。

仅支持输入数字、符号，符号仅限（-、（）、+）。长度不超过 150 个字节。

4.11 Chatbot 邮箱（非必填）

仅支持数字、符号和字母，不超过 100 个字节。

4.12 Chatbot 官网（非必填）

仅支持数字、符号和字母，不超过 150 个字节。

4.13 Chatbot 背景图（非必填）

仅支持 png/jpg/jpeg 格式，大小不超过 10M。

背景图尺寸建议为 720x720 像素，重要元素在图像中间，终端会按需要的展示尺寸对图片做等比例缩放处理。具体要求参见《5G 消息业务显示规范》。

4.14 Chatbot 主题颜色（非必填）

仅支持选择，不支持编辑。

4.15 Chatbot 地理位置/办公地址（非必填）

需与经营主体资质信息地址一致，完整地址总长度不超过 200 个字节。

4.16 经纬度（非必填）

根据 Chatbot 地理位置填写经度和纬度，经纬度建议保留至小数点后千分位。

4.17 固定菜单（非必填）

终端支持接收并呈现 Chatbot 固定菜单。Chatbot 固定菜单（Json 内容）的大小不超过 4096 字节，后续可根据业务需求扩展。

5 附录

附录 1: Chatbot 行业分类

行业大类	具体范围说明
农、林、牧、渔业	具体分类原则和规定参见最新版国标“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住宿和餐饮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教育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国际组织	
国防	